

# 枣庄市农业局

枣农函字〔2017〕32号

## 关于征集枣庄市农业标准化 专家委员会委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，各区（市）农业局，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筹备组建方案》，经市政府批准，现组织开展枣庄市农业（种植业）标准化专家委员会筹建工作。本着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，向社会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专家委员会委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范围

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受枣庄市农业局委托，主要负责全市粮油作物、蔬菜、果茶、种子、植保环保、土壤肥料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业生产服务等八类农业地方标准及相关生产规程的制（修）订工作，下设8个产业技术委员会。现面向全市征集相关领域农技推广机构、农业科研机构、执法检查机构、行政机关、社会团体、高等院校、农业龙头企业、农业新型生产经营主体等方面的委员人选。

### 二、委员条件



(1) 遵守宪法和法律、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，具有全面扎实的农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并在所从事的行业、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、声誉；

(2) 委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，任职的最高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；

(3) 农技推广机构、农业科研机构应当具有中级以上职称，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，承担过市级以上研究课题；

(4) 行政机关和其他人士一般应当具有学士以上（含学士）学位、10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并熟悉农业工作。

(5) 身体健康，有时间和精力参加并完成所委托的工作；在我市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，并经所在单位同意推荐。

### 三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
(一) 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所在单位支持的方式，由委员候选人填写《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；

(二) 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各项内容，单位负责人在登记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，推荐单位对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申请人工作单位与推荐单位公章需一致；

(三) 请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（一式四份、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）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前，寄送



至枣庄市农业局科技科，另提交同底照片 2 张，同时将电子文档（word 版）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市农业局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对申报的委员候选人进行评议，确定第一届委员名单，提出委员会组建方案后，上报枣庄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何西荣 丁宁

通讯地址：枣庄市光明大道 2621 号市政大厦 0228 房间  
市农业局科技科

电话：3312199。

电子邮箱：[3312199@163.com](mailto:3312199@163.com)。

附件：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

枣庄市农业局

2017 年 10 月 10 日





附件

枣庄市农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登记表

拟申报委员会	(按数字选择相应委员会 0. 专家委员会 1. 粮油作物、2. 蔬菜 3. 果茶 4. 种子 5. 植保环保 6. 土壤肥料 7. 农产品质量安全 8. 生产服务)					二 寸  照 片  (电子版)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年 月	
民 族		参加工作时间				
工作单位			行政职务			
技术职称			评聘时间	年 月		
现从事专业						
身份证号						
通信地址						
联系电话		传 真		邮政编码		
电子邮箱						
毕业院校						
所学专业						
毕业时间	年 月	学 历		学 位		
会何种外语:			外语熟练程度: 选项: 1. 精通; 2. 熟练; 3. 良好; 4. 一般。			
工作简历						
受过何种奖励						



